

标段编号：2310-440310-04-05-161386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集成电路基地污水资源化示范项目110千伏高压电力架空
线迁改工程-110kV及10kV土建通道部分（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07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筑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9118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2008 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 2 栋 A 座 1601	
成立时间	1995 年 06 月 13 日		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777.49 平方米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联系方式	0755-82788162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主项资质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王苏夏 1184.72 万元 59%		
企业总人数	1200 人		王迎节 502 万元 25%		
企业总资产（亿元）	（至 2023 年末）		王雯 301.20 万元 15%		
年营业额（万元）	2021 年	22437.52	纳税额（万元）	2021 年	1494.67
	2022 年	20048.74		2022 年	1461.92
	2023 年	18633.65		2023 年	1184.50
一、近 3 年合计纳税额总额：4141.09 万元，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合计纳税额：4141.09 万元、工程所在城市合计纳税额：4141.09 万元；					
二、近 3 年年均纳税额：1380.36 万元，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年均纳税额：1380.36 万元、工程所在城市年均纳税额：1380.36 万元。					

备注：1、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本工程所在城市有纳税的，应分开提供所在城市纳税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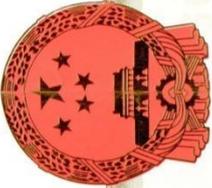
3、投标人应提供深圳辖区内满足要求的固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SHENZHEN KEYU GONGCHENG GUWEN YOUXIANGONGSI

1、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91180

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成立日期 1995年06月13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须于成立登记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SHENZHEN KEYU GONGCHENG GUWEN YOUXIANGONGSI

2、资质证书

 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p>企业名称：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p> <p>资质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证书编号：E144007313</p> <p>有效期：至2029年08月28日</p>	<p>发证机关</p>  <p>2024年08月28日</p> <p>No.EZ 0048608</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p>	

<table border="1">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td></tr> <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1995年06月13日</td></tr> <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2008万元人民币</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403001923491180</td></tr> <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E144007313-8/1</td></tr> <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29年08月28日</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王苏夏</td><td>职务</td><td>董事长</td></tr> <tr><td>单位负责人</td><td>王迎节</td><td>职务</td><td>总经理</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王迎节</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3">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筑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3年11月21日</td></tr> </table>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成立时间	1995年06月13日			注册资本金	20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49118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7313-8/1			有效期	至2029年0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王迎节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迎节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筑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3年11月21日			<table border="1">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业 务 范 围</p>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24年08月28日</p> <p>No.EF 0192115</p> </td> </tr> </table>	<p>业 务 范 围</p>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2024年08月28日</p> <p>No.EF 0192115</p>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成立时间	1995年06月13日																																																		
注册资本金	20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49118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7313-8/1																																																		
有效期	至2029年0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王苏夏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王迎节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迎节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筑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3年11月21日																																																		
<p>业 务 范 围</p>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2024年08月28日</p> <p>No.EF 0192115</p>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证书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7313	发证日期	2024-08-28	有效期	2029-08-28
资质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资质子项	--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筑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3年11月21日				

关闭

企业资质证书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监理资质	E144007313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甲级	2024-08-28	2029-08-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甲级				

3、注册资本和注册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0
注册号：440301103516384
法定代表人：王苏夏
登记机关：龙岗局
成立日期：1995年06月13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0
- 注册号：440301103516384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2008.000000万人民币
- 营业期限自：1995年06月13日
- 登记机关：龙岗局
-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601
-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项目代建、工程技术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咨询、建筑结构技术咨询、绿色建筑及新材料技术咨询。；许可经营项目是：

- 企业名称：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王苏夏
- 成立日期：1995年06月13日
- 核准日期：2020年12月31日
- 营业期限至：
-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4、办公场所产权证明（777.49 平方米）

粤 (2019)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197509 号

权利人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91440300192349118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城街道中粮祥云广场2栋A座1601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1008GB00757F00010138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业用地/办公
面积	建筑面积：250.61平方米
使用期限	40年，从2015年11月27日至2055年11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宗地号：G01035-0448,宗地面积：11077.11平方米 2.套内建筑面积：164.21平方米 3.竣工日期：2018年12月25日 4.登记价人民币11817115元 5.共有情况：无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购买。买卖合同签订日期：2019-09-09。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2019)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194041 号

权利人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91440300192349118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城街道中粮祥云广场2栋A座1602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1008GB00757F0001014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业用地/办公
面积	建筑面积：102.07平方米
使用期限	40年，从2015年11月27日至2055年11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宗地号：G01035-0448,宗地面积：11077.11平方米 2.套内建筑面积：66.88平方米 3.竣工日期：2018年12月25日 4.登记价人民币3185628元 5.共有情况：无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买卖。买卖合同签订日期：2019-09-09。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2019)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194049 号

权利人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91440300192349118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城街道中粮祥云广场2栋A座1603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1008GB00757F00010142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业用地/办公
面积	建筑面积: 79.74平方米
使用期限	40年, 从2015年11月27日至2055年11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G01035-0448, 宗地面积: 11077.11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52.25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4. 登记价人民币2542626元 5. 共有情况: 无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 购买。买卖合同签订日期: 2019-09-09。
说明: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2019)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194230 号

权利人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91440300192349118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城街道中粮祥云广场2栋A座1604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1008GB00757F00010144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业用地/办公
面积	建筑面积: 79.74平方米
使用期限	40年, 从2015年11月27日至2055年11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G01035-0448, 宗地面积: 11077.11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52.25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4. 登记价人民币2554128元 5. 共有情况: 无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 买卖, 买卖合同签订日期: 2019-09-09。
说明: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2019)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194043 号

权利人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91440300192349118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城街道中粮祥云广场2栋A座1605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1008GB00757F00010147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业用地/办公
面积	建筑面积: 102.07平方米
使用期限	40年, 从2015年11月27日至2055年11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G01035-0448, 宗地面积: 11077.11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66.88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4. 登记价人民币3278868元 5. 共有情况: 无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 买卖, 买卖合同签订日期: 2019-09-09。
说明: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2019)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194033 号

权利人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91440300192349118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城街道中粮祥云广场2栋A座1613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1008GB00757F00010162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业用地/办公
面积	建筑面积: 163.26平方米
使用期限	40年, 从2015年11月27日至2055年11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G01035-0448, 宗地面积: 11077.11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106.98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4. 登记价人民币4883787元 5. 共有情况: 无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 买卖, 买卖合同签订日期: 2019-09-09。
说明: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5、近三年纳税证明

2021 年纳税证明 (纳税金额：1494.67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8757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0)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85.3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7,210.76	0
3	企业所得税	636,935.84	0
4	印花税	76,706.3	0
5	教育费附加	371,681.75	0
6	增值税	12,388,724.95	0
7	房产税	12,139.93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47,774.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45,020.85	0
合计		14,946,760.26	0
其中:自缴税款		13,982,303.1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950元,2020年1,315,083.72元,2021年13,630,726.54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52354519427





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金额: 1461.92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45074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0)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50.8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0,377.5	0
3	企业所得税	976,186.34	0
4	印花税	72,116.63	0
5	教育费附加	360,161.79	0
6	增值税	11,780,492.67	0
7	房产税	5,202.83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40,107.86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36,456.05	0
10	车辆购置税	7,946.9	0
合计		14,619,299.45	0
其中: 自缴税款		13,882,573.7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289,500元,2018年90,500元,2021年1,097,304.36元,2022年13,141,995.0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104001029357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金额: 1184.50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6545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491180)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73.72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8,189.7	0
3	企业所得税	631,742.41	0
4	印花税	61,279.63	0
5	教育费附加	312,081.3	0
6	增值税	9,576,559.8	0
7	房产税	28,295.16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08,054.2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53,512.82	0
10	车辆购置税	44,735.93	0
合计		11,845,024.67	0
其中,自缴税款		11,071,376.3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92,300元,2020年-280,150元,2021年-273,000元,2022年938,200.63元,2023年11,552,274.0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645,450元(陆拾肆万伍仟肆佰伍拾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32551419003





6、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一页）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书

南审字【2022】第 088 号

项目内容	序号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SHENZHEN KEYU GONGCHENG GUWEN YOUXIANGONGSI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二页）

防伪编号： 07552022051094592141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南审字【2022】第088号
委托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5-08
报备日期： 2022-05-11
签名注册会计师： 魏成 王洪玉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2780913
传真： 0755-82780913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C
电子邮件： dongshencaishui@tax861.com.cn
事务所网址： <http://www.tax861.com.cn/>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三页）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南审字【2022】第 088 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四页）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五页）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南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二年五月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六页）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923,654.34	8,113,38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7,500,000.00	32,8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135,315,756.18	110,100,974.42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375,756.26	1,096,027.68
其他应收款	8	21,239,605.93	26,667,406.56
存货	9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192,354,772.71	178,777,793.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22	30,020,445.57	31,333,785.21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32,020,445.57	33,333,785.21
资产总计	34	224,375,218.28	212,111,578.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七页）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39	38,430,433.54	27,383,440.35
预收款项	40	75,845,069.25	72,258,877.34
合同负债	41		
应付职工薪酬	42	40,666,991.20	37,591,948.16
应交税费	43	2,339,065.93	2,037,342.93
其他应付款	44	34,965,273.27	31,031,256.72
持有待售负债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192,246,833.19	170,302,865.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433.66	13,034,587.98
应付债券	50		
其中：优先股	51		
永续债	52		
租赁负债	53		
长期应付款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433.66	13,034,587.98
负债合计	60	192,247,266.85	183,337,453.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其中：优先股	63		
永续债	64		
资本公积	65	922,829.76	922,829.76
减：库存股	66		
其他综合收益	67		
专项储备	68		
盈余公积	69	465,044.83	465,044.83
未分配利润	70	26,740,076.84	23,386,25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32,127,951.43	28,774,124.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224,375,218.28	212,111,578.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八页）

利 润 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25,634,418.06	202,609,713.60
减：营业成本	2	198,147,173.62	168,371,338.17
税金及附加	3	2,303,388.21	1,108,644.26
销售费用	4	91,771.86	83,155.91
管理费用	5	23,870,661.20	31,159,895.33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957,231.68	1,184,334.44
其中：利息费用	8	1,315,341.23	1,153,188.15
利息收入	9	419,495.55	28,044.09
加：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651,994.78	1,055,39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916,186.27	1,757,741.48
加：营业外收入	20	1,648,931.73	813,781.53
减：营业外支出	21	326,858.84	787,116.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2,238,259.16	1,784,406.10
减：所得税费用	23	343,445.77	659,461.62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1,894,813.39	1,124,944.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1,894,813.39	1,124,944.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5. 其他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7. 其他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1,894,813.39	1,124,944.48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九页）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18,143,756.01	208,526,520.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1,430,244.46	1,241,40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29,574,000.47	209,767,927.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70,514,102.41	31,825,005.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30,918,841.04	127,143,528.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4,731,895.29	10,836,50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417,196.02	26,345,98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20,582,034.76	196,151,0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8,991,965.71	13,616,903.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88,480,000.00	156,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651,994.78	1,055,39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89,131,994.78	157,955,395.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784,195.20	13,614,448.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83,180,000.00	151,7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83,964,195.20	165,384,44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5,167,799.58	-7,429,052.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13,034,154.32	3,875,84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315,341.23	1,153,188.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4,349,495.55	5,029,031.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4,349,495.55	-5,029,031.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89,730.26	1,158,819.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8,113,384.60	6,954,564.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7,923,654.34	8,113,384.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3,386,250.40	28,774,12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1,159,013.05	1,459,01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740,076.84	32,127,951.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一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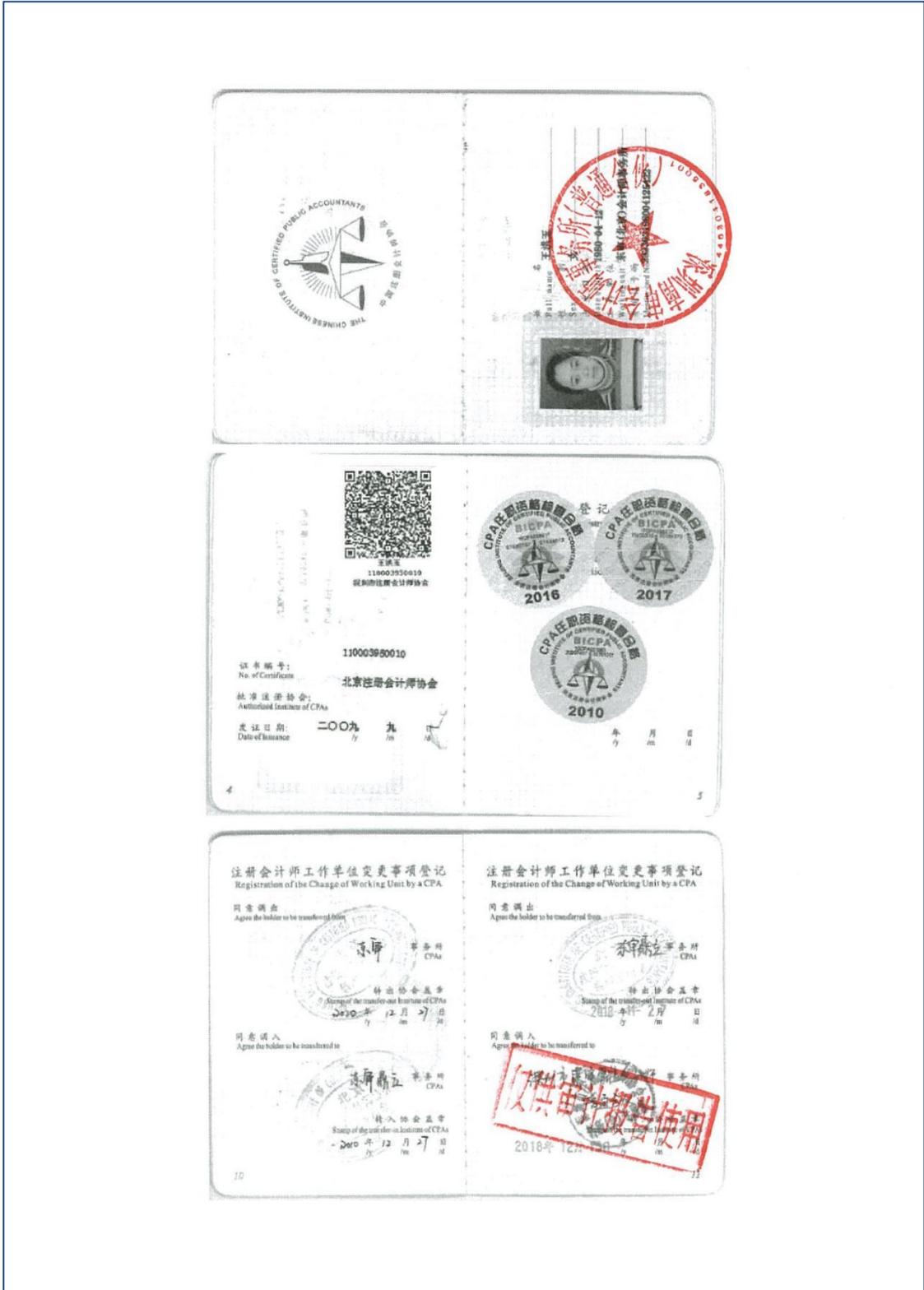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初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水续值	其他	优先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922,829.76				465,044.83	22,261,305.92	27,649,18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922,829.76				465,044.83	22,261,305.92	27,649,18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 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 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922,829.76				465,044.83	23,386,250.40	28,774,124.9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二页）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三页）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四页）

<p>证书序号: 0006094</p>	<p>说 明</p>	<p>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p> <p>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p> <p>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p> <p>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p>
	<p>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p>	
<p>名 称: 深圳南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p>	<p>主 任 会 计 师: 王洪玉</p>	<p>经 营 场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科技园卷松大厦八层808B</p>
<p>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p>	<p>执 业 证 书 编 号: 47470288</p>	<p>批 准 执 业 文 号: 深财会〔2019〕29号</p>
		<p>批 准 执 业 日 期: 2019年02月19日</p>
		
		
		<p>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p>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五页）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一页）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书

东审深圳字【2023】D02-089 号

项目内容	序号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http://acc.mof.gov.cn>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3HY6M8HAU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二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东审深圳字【2023】D02-089 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三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审计报告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四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审计报告

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五页）

资 产 负 债 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314,094.97	7,923,65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7,796,824.49	27,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103,563,242.49	135,315,756.18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415,756.26	375,756.26
其他应收款	8	30,556,940.62	21,239,605.93
存货	9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166,646,858.83	192,354,772.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22	31,840,610.40	30,020,445.57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33,840,610.40	32,020,445.57
资产总计	34	200,487,469.23	224,375,218.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六页）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39	47,396,120.21	38,430,433.54
预收款项	40	40,478,773.96	75,845,069.25
合同负债	41		
应付职工薪酬	42	42,055,902.39	40,666,991.20
应交税费	43	2,242,837.31	2,339,065.93
其他应付款	44	32,714,147.60	34,965,273.27
持有待售负债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164,887,781.47	192,246,833.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433.66
应付债券	50		
其中：优先股	51		
永续债	52		
租赁负债	53		
长期应付款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433.66
负债合计	60	164,887,781.47	192,247,266.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其中：优先股	63		
永续债	64		
资本公积	65	922,829.76	922,829.76
减：库存股	66		
其他综合收益	67		
专项储备	68		
盈余公积	69	465,044.83	465,044.83
未分配利润	70	30,211,813.17	26,740,076.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35,599,687.76	32,127,95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200,487,469.23	224,375,218.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七页）

利 润 表
2022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00,669,037.61	225,634,418.06
减：营业成本	2	166,889,688.11	198,086,323.97
税金及附加	3	1,432,417.67	2,303,388.21
销售费用	4	75,833.40	91,771.86
管理费用	5	17,364,991.54	16,834,308.98
研发费用	6	7,602,184.47	7,097,201.87
财务费用	7	924,304.03	957,231.68
其中：利息费用	8	1,102,536.52	1,315,341.23
利息收入	9	219,621.27	419,495.55
加：其他收益	10	1,472,58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401,536.63	651,994.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8,253,738.82	916,186.27
加：营业外收入	20		1,648,931.73
减：营业外支出	21	3,873,786.49	326,858.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4,379,952.33	2,238,259.16
减：所得税费用	23	632,493.62	343,445.77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3,747,458.71	1,894,813.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3,747,458.71	1,894,813.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5.其他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7.其他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3,747,458.71	1,894,813.39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八页）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02,130,739.87	218,143,75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7,794,701.67	11,430,24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39,925,441.54	229,574,000.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6,500,822.90	70,453,252.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03,408,534.67	130,918,84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4,571,332.38	14,731,89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9,059,292.27	4,478,04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43,539,982.22	220,582,03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614,540.68	8,991,965.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214,683,175.51	188,4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401,536.63	651,994.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15,084,712.14	189,131,994.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99,730.83	784,19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214,980,000.00	183,1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215,079,730.83	183,964,19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4,981.31	5,167,799.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13,034,154.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315,34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4,349,49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4,349,49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3,609,559.37	-189,730.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7,923,654.34	8,113,384.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4,314,094.97	7,923,654.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九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740,076.84	32,127,95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464,354.46	31,852,22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30,211,813.17	35,599,687.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23,386,250.40	28,774,124.99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1,659,013.05	1,659,013.05
5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24,845,263.45	30,233,138.04
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4,813.39	1,894,813.39
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4,813.39	1,894,813.39
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其他											
13	(三)利润分配											
14	1.提取盈余公积											
1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3.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6.其他											
24	(五)专项储备											
25	1.本期提取											
26	2.本期使用											
27	(六)其他											
28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26,740,076.84	32,127,951.4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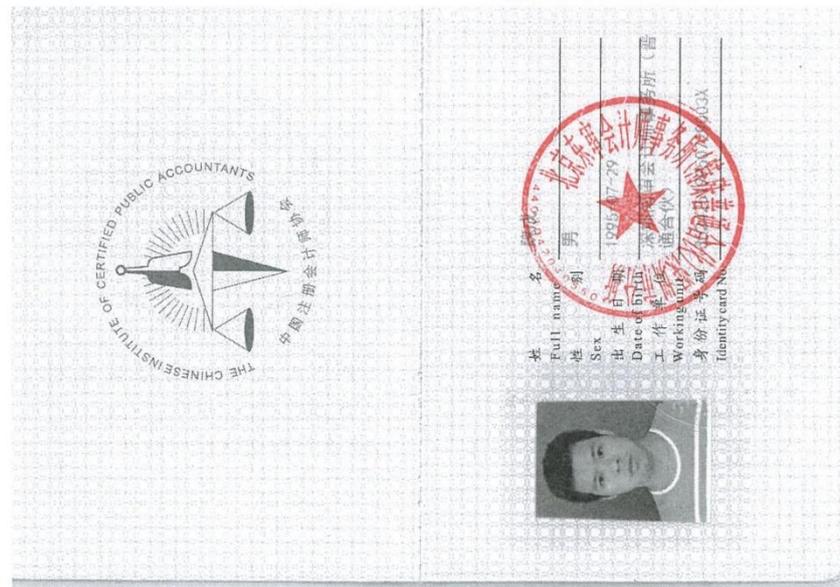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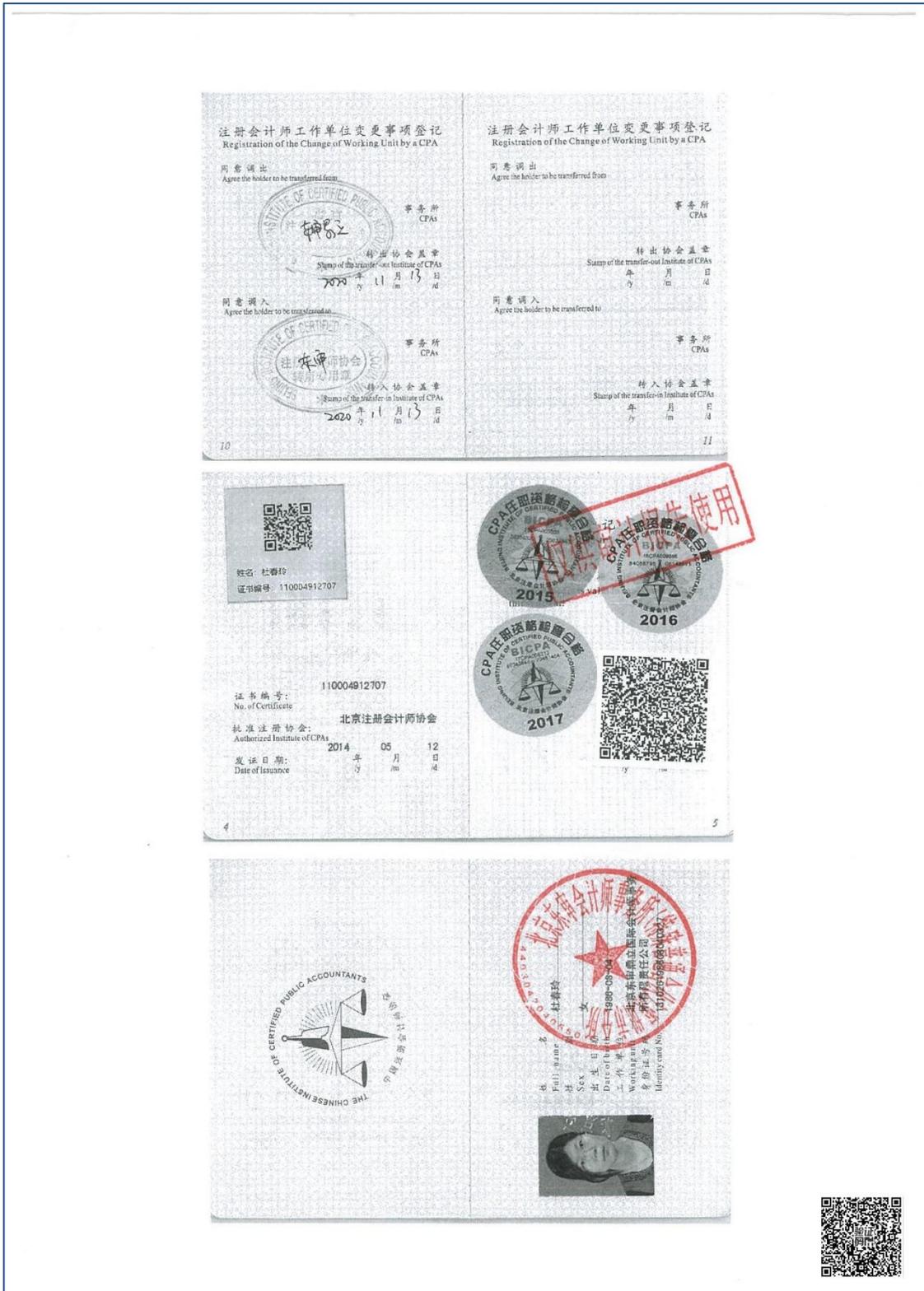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一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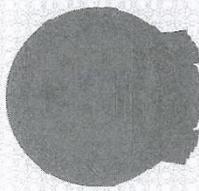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二页）





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三页）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姓名: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分所

负责人: 李丽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G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0039547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2〕8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11月03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5004866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一页）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书

东审深圳字【2024】D02-033 号



项目内容	序号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0AY3RB90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二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东审深圳字【2024】D02-033 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单体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单体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单体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三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审计报告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四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审计报告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03 月 29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五页）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070,294.76	4,314,094.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38,605,253.44	27,796,824.49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94,437,281.14	103,563,242.49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40,000.00	415,756.26
其他应收款	8	10,544,019.91	30,556,940.62
存货	9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150,696,849.25	166,646,858.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22	33,639,674.46	31,840,610.40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35,639,674.46	33,840,610.40
资产总计	34	186,336,523.71	200,487,469.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圣祥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六页）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39	50,312,601.34	47,396,120.21
预收款项	40	37,382,212.74	40,478,773.96
合同负债	41		
应付职工薪酬	42	44,489,010.62	42,055,902.39
应交税费	43	3,173,320.25	2,242,837.31
其他应付款	44	6,827,237.95	32,714,147.60
持有待售负债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142,184,382.90	164,887,781.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应付债券	50		
其中：优先股	51		
永续债	52		
租赁负债	53		
长期应付款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负债合计	60	142,184,382.90	164,887,78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其中：优先股	63		
永续债	64		
资本公积	65	922,829.76	922,829.76
减：库存股	66		
其他综合收益	67		
专项储备	68		
盈余公积	69	1,320,290.14	465,044.83
未分配利润	70	37,909,020.91	30,211,81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44,152,140.81	35,599,687.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186,336,523.71	200,487,469.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圣祥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七页）

利 润 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会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87,375,691.03	200,669,037.61
减：营业成本	2	137,452,466.36	166,889,688.11
税金及附加	3	1,502,115.86	1,432,417.67
销售费用	4	39,256.11	75,833.40
管理费用	5	26,690,566.48	17,364,991.54
研发费用	6	11,964,502.71	7,602,184.47
财务费用	7	594,852.89	924,304.03
其中：利息费用	8	883,246.81	1,102,536.52
利息收入	9	316,469.49	219,621.27
加：其他收益	10	1,429,026.13	1,472,58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118,798.43	401,536.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10,679,755.18	8,253,738.82
加：营业外收入	20	2,716.98	
减：营业外支出	21	1,324,731.97	3,873,786.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9,357,740.19	4,379,952.33
减：所得税费用	23	805,287.14	632,493.62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8,552,453.05	3,747,458.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8,552,453.05	3,747,458.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5.其他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7.其他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8,552,453.05	3,747,458.71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八页）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96,106,806.02	202,130,73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645,45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0,823,117.33	37,794,70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27,575,373.35	239,925,441.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5,332,414.88	66,500,822.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98,692,994.97	103,408,53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2,242,237.41	14,571,332.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7,485,685.78	59,059,29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13,753,333.04	243,539,98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3,822,040.31	-3,614,54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59,051,571.05	214,683,175.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118,798.43	401,536.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59,170,369.48	215,084,71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376,210.00	99,73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69,860,000.00	214,9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70,236,210.00	215,079,73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1,065,840.52	4,98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2,756,199.79	-3,609,559.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4,314,094.97	7,923,65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7,070,294.76	4,314,094.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毕春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圣祥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九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阶段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35,599,66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35,599,667.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52,453.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52,453.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44,152,140.81

会计师事务所：马天祥

注册会计师：马春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上年期末数				本年期末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740,076.84	32,127,951.43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26,740,076.84	32,127,951.43	
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 其他									
13	(三) 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3. 其他									
1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6. 其他									
24	(五) 专项储备									
25	1. 本期提取									
26	2. 本期使用									
27	(六) 其他									
28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922,829.76			465,044.83	30,211,813.17	35,599,687.76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圣祥

注册会计师：马圣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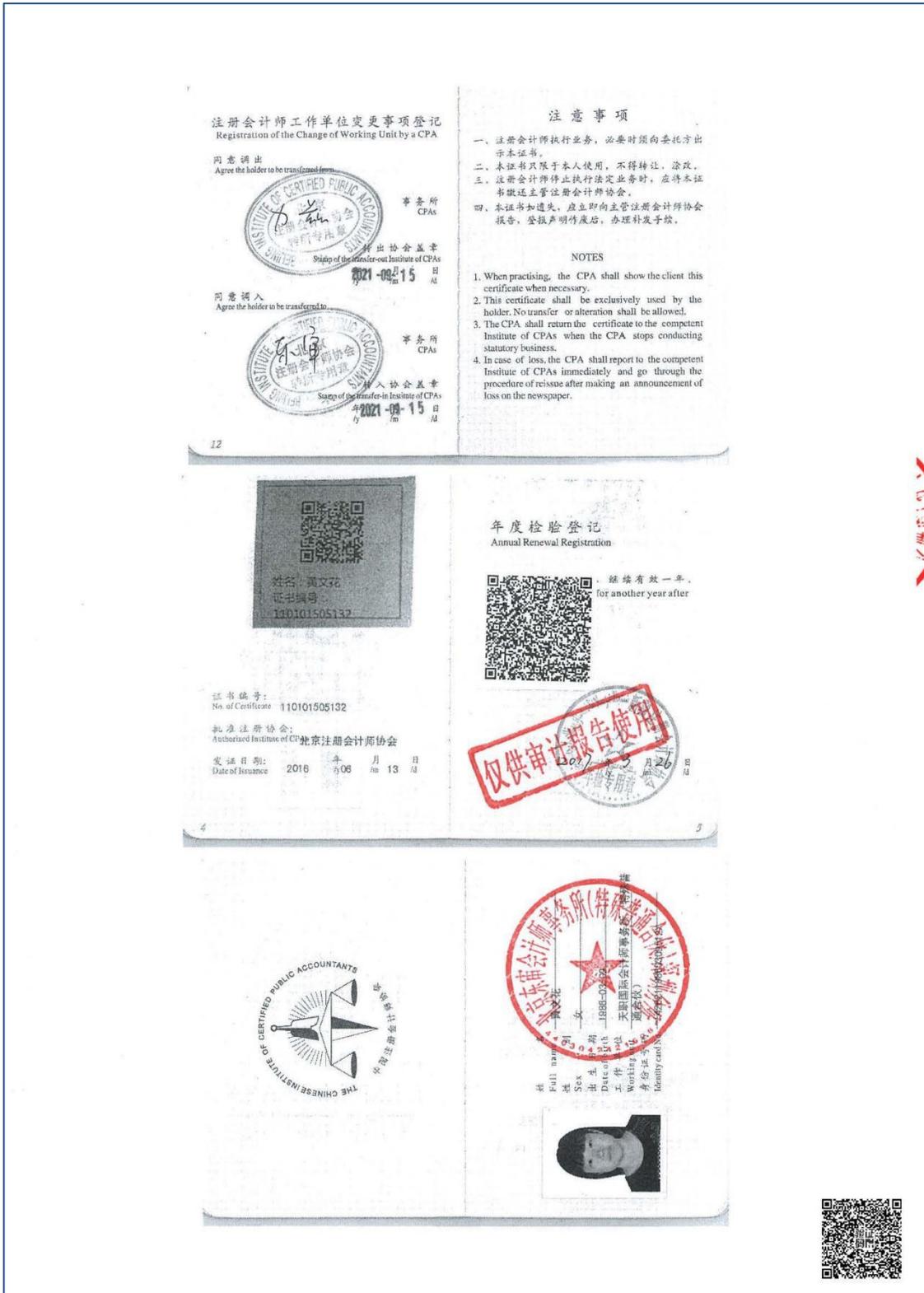
张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一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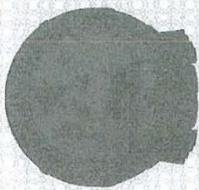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二页）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三页）

<p>证书序号: 5004878</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 明</h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七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名称: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负责人: 李丽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6号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0039547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2〕8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11月03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第十四页）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2JD233

名称 北京科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负责人 李丽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0C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13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类项目的信息应当及时公示，并及时更新。
3. 商事主体未按规定公示相关信息或者提供虚假信息，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

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
1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 监理	858.47	2020.03.05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	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产城三路等 6 条道路建设项目	488.043875	2023.05.26	市政公用工程	惠州市	
3	惠阳区新圩镇塘溪路道路建设工程（监理）	236.917875	2023.08.04	市政公用工程	惠州市	
4	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九和路、沥新路市政道路工程	223.551776	2023.05.26	市政公用工程	惠州市	
5	珠海（阳江）合作共建园区金港大道市政配套工程（二期工程） 监理	222.00	2020.11.13	市政公用工程	阳江市	
6	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工程监理	211.286792	2023.12.25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深圳市	

备注: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证明文件:

1、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项目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监理业绩，并按业绩表中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监理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

2、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1、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 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90095033001

标段名称: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 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858.47万元

中标工期: 1112

项目经理(总监): 宋晓玉



本工程于 2019-11-2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2-25

查验码: 937742244042796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
段)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委 托 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受 托 人：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全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监理方(全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经过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监理 _____;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_____;

3. 工程规模: 创智路建设工程南起深汕大道(G324国道), 北至创新大道, 全长约 4.02 千米,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规划道路红线宽 40 米, 双向六车道, 设计车速 50Km/h; 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 东起建设北路, 西至汕美绿道, 全长约 2.68 千米,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规划道路红线宽 40 米, 双向六车道, 设计车速 50Km/h。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工程估算金额: 83078 万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为 73357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宋晓玉,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7710264833, 注册号: 44012536。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暂定价(大写): 捌佰伍拾捌万肆仟柒佰元整 (¥8,584,700.00 元)。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小计(A)	/	817.59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80%	654.07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 (A2)	20%	163.52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B)			40.88	
说明: 签约酬金=A+B+C, A1=A*80%, A2=A*20%, 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C=A*3%。				

鉴于本项目概算尚未批复, 上述监理酬金均为暂定价, 最终以概算批复对应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重新核算监理酬金为准; 若发生调整概算, 则以调整后的概算批复对应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重新核算监理酬金为准。原则上监理酬金不随监理服务期限的延长或缩短而增加或减少。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 预计 382 日历天, 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始, 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止。实际的起始日期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与施工工期保持一致。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肆 份, 正本 拾贰 份, 委托人 捌 份, 监理人 肆 份; 副本 拾贰 份, 委托人 捌 份, 监理人 肆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3 月 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		理: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盖章)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	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仁和楼2栋3楼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红花路长平商务大厦15层1508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监理人义务

5.1 监理范围

本建设项目或标段内所有发改财政部门批准建设的内容，监理人若不具备某些特殊专业（如燃气等）的监理资质，监理人应将此工作另行委托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

6.1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以下工作内容与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密不可分，监理人在施工准备阶段了解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熟悉设计文件，熟悉招标投标文件，是做好本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必不可少的工作：

- (a) 参与委托人对建设项目管理的策划，提出意见或建议；
- (b) 参与委托人有关本建设项目的其他招标工作，对委托人提供的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或品牌档次提出意见或建议；
- (c) 参与委托人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复核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6.2 施工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施工阶段监理人应完成以下工作内容：

- (a)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 (b)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 (c)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 (d)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 (e)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 (f)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 (g)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 (h)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 (i)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 (j)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 (k)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 (l)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 (m) 复核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工程量清单；
- (n)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o) 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p)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q)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r)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s)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t)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u)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v)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w)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6.3 保修阶段服务工作内容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a)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b) 督促承包人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c) 督促承包人回访;

(d) 协助委托人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7.1 项目监理机构和设施

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机构,配备必要的办公用具和检测设备,包括:

(a) 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人配置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必须满足工作需求,人员数量必须满足《广东省建设厅转发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建管[2002]97号)中附件《工程项目监理最少人数配置参照表》规定,否则委托人有权扣除相应的监理酬金;

(b) 项目监理机构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总监理工程师及重要岗位监理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监理工作正常进行;

(c) 办公用具包括但不限于电脑、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电话、数码照相机、数码摄像机、投影仪、办公桌椅、监理人员自用交通设施,检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经纬仪、回弹仪、游标尺等;上述用具和设备的数量需满足监理工作的需要。

7.2 监理人主动更换监理人员

监理人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提前7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监理人更换项目监理机构其他监理人员,应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为“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段)建设工程等7个项目”批量招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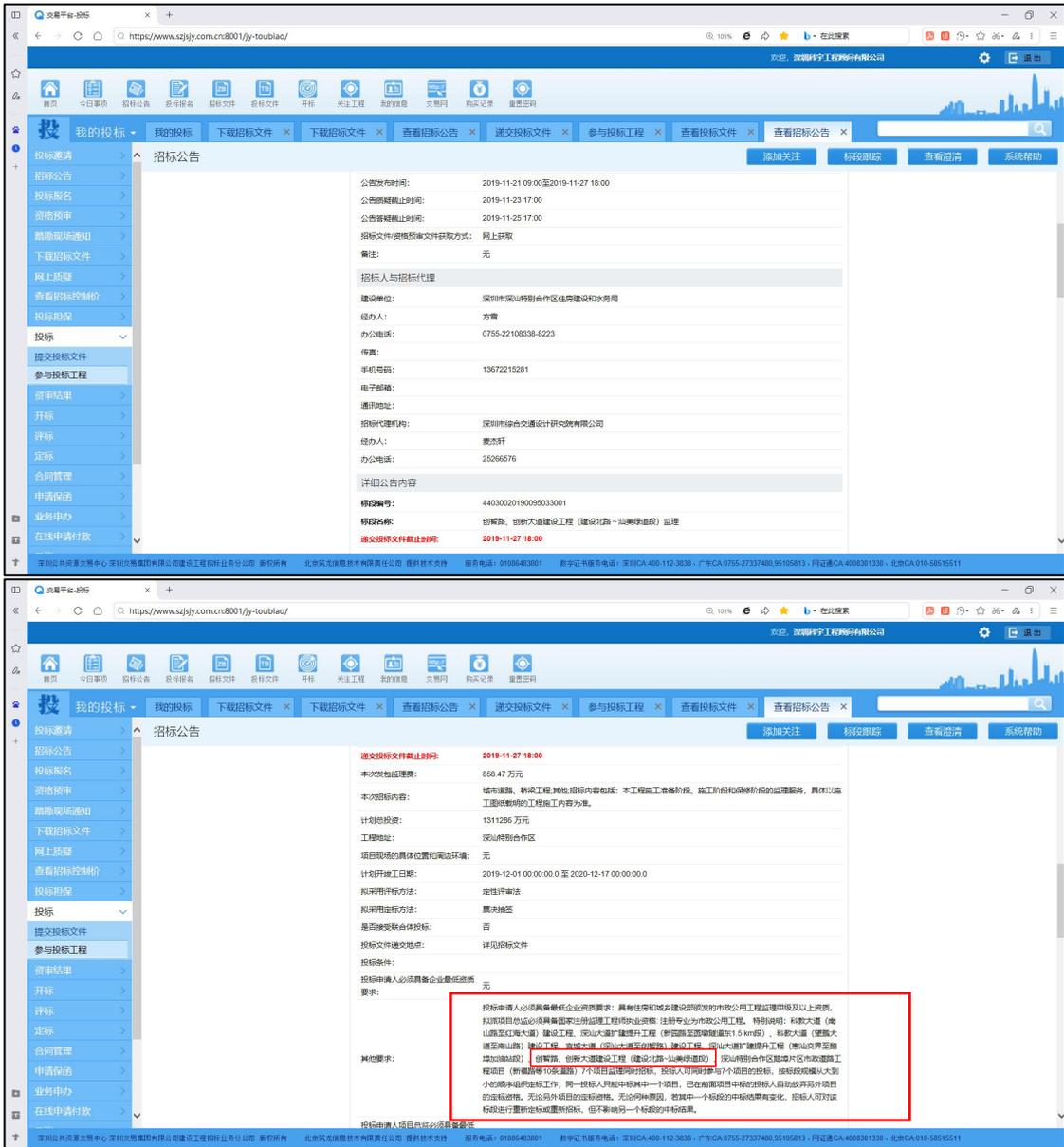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Shenzhen Keyu Engineering Consultant Co., Ltd. It is divided into two main sections: '中标公示' (Bid Results) and '招标公告' (Bid Announcements).

中标公示 (Bid Results):

- 招标项目编号:** 44030020190095033
- 招标项目名称:**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 监理
- 标段名称:**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 监理
- 项目编号:** 44030020190095
- 项目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段)建设工程等7个项目
- 公示时间:** 2019-12-06 15:48 至 2019-12-11 15:48
- 招标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中标人信息:**
 - 中标人:**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中标价:** 858.47万元
 - 中标工期:** 1112
 - 项目经理:** 朱微玉
 - 资质证书:** 有
 - 资质证书号:** 0112728
 - 是否暂估金额:** 否

招标公告 (Bid Announcements):

- 标题:**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监理公告
- 招标概况:**
 - 项目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段)建设工程等7个项目
 - 项目编号:** 44030020190095
 - 是否重大项目:** 否
 - 招标项目名称:**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 监理
- 招标项目编号:** 44030020190095033
- 工程类型:** 监理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预审
- 是否预交投标保证金:** 否
- 是否境外项目:** 否
- 行政监督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公告基本信息:**
 - 交易地点:**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分公司
 -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 公告发布时间:** 2019-11-21 09:00至2019-11-27 18:00
 - 公告截止时间:** 2019-11-23 17:00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https://www.szjy.com.cn:8001/jy-toubiao/>. The page title is "招标公告" (Tender Announcement).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 公告发布时间:** 2019-11-21 09:00至2019-11-27 18:00
- 公告资格截止时间:** 2019-11-23 17:00
- 公告资格截止时间:** 2019-11-25 17:00
-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 备注:** 无
-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圳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经办人:** 方雷
 - 办公电话:** 0755-22108338-8223
 - 传真:**
 - 手机号码:** 13672215281
 - 电子邮箱:**
 - 通讯地址:**
 -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经办人:** 姜杰轩
 - 办公电话:** 25266576
- 详细公告内容:**
 - 标段编号:** 4403002019090503001
 - 标段名称:**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沁海亭道段）监理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19-11-27 18:00

Below this information, there is a section for "其他要求" (Other requirements) which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其他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有最低企业资格要求，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特别说明：科智大道（南山至红湾大道）建设工程、沁海大道扩建提升工程（新海路至西丽路约1.5 km段）、科智大道（碧岭大道至南山段）建设工程、西丽大道（南山大道至西丽路）建设工程、南山大道扩建提升工程（南山立交至西丽立交段）、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沁海亭道段）、深圳特别合作区福海片区市政道路工程等项目（新海路和沁海路）7个项目监理招标。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项目的投标，中标后须从大到小按中标金额排序工作。同一投标人只能参与一个项目，已在前期项目中中标的投标人自动放弃参与本项目的投标资格。无论是否中标，中标后须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履约担保。中标后须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履约担保。但不影响另一个标段的中标资格。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0317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段)建设工程等7个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1907030985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906110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52406037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1128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汕特别合作区党工委会议纪要14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11907030985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汕特别合作区党工委会议纪要14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	立项批复时间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52406037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11286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	重点项目	否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工程用途	其他	建筑节能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段)建设工程等7个项目

项目编号	4403011907030985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906110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52406037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1128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汕特别合作区党工委会议纪要14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D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19-12-05	281.86	4403011907030985-BA-002	4403011906110201-BA-006	查看
B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09-19	249826.05	4403011907030985-BD-001	4403011906110201-BD-001	查看
B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09-19	117099.05	4403011907030985-BD-005	4403011906110201-BD-003	查看
B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09-19	155826.73	4403011907030985-BD-002	4403011906110201-BD-002	查看
B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09-19	58312.47	4403011907030985-BD-003	4403011906110201-BD-004	查看
B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09-19	38815.68	4403011907030985-BD-004	4403011906110201-BD-005	查看
D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2-06	2633.42	4403011907030985-BE-002	4403011906110201-BE-007	查看
D	深圳市建艺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2-06	1537.78	4403011907030985-BE-003	4403011906110201-BE-006	查看
D	广州万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2-06	1981.35	4403011907030985-BE-004	4403011906110201-BE-005	查看
D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2-06	628.48	4403011907030985-BE-006	4403011906110201-BE-001	查看
D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2-06	858.47	4403011907030985-BE-007	4403011906110201-BE-002	查看
D	深圳市东腾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2-06	2918.91	4403011907030985-BE-005	4403011906110201-BE-004	查看
D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2-06	2345.99	4403011907030985-BE-001	4403011906110201-BE-003	查看

共 28 条

< 1 2 > 前往 2 页



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w/pub/jsgc/jyxx/gd/zbtzs_list.html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招标)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本号: 1.0.0.180925

中标通知书查验

温馨提示: 新版电子招标投标系统自2015年9月16日正式全面启用, 由于新旧系统数据格式兼容性原因, 在此日期之前的个别特殊项目(预选招标项目、批量招标项目、联合体投标项目等), 可能存在中标单位和中标价格信息显示不完整的情况, 请广大招标人和投标人知悉。

查验码:

查验码: 9377422440427968
标段编号: 44030020190095033001
标段名称: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 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858.47万元
中标工期: 1112
项目经理(总监): 宋晓玉



2、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产城三路等6条道路建设项目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监理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博罗【2023】034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产城三路等6条道路建设项目(监理)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3年05月17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3年05月23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本项目共6条道路，包含牛头潭路、产城三路、潭西路、湾洲一路、湾洲二路和安西路等6条道路。项目总长5153m，其中次干路4427m，支路726m。

(一)牛头潭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和安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715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二)产城三路：项目起点牛头潭路，终点至黄巢墩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1716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三)潭西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产城三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236m，红线宽度为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四)湾洲一路：项目起点产城三路，终点至和安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537m，红线宽度为24.5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五)湾洲二路：项目起点产城三路，终点至沿河东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1223m，红线宽度为24.5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六)和安西路：项目起点振兴南路，终点至湾洲二路，道路等级为支路，道路红线长726m，红线宽度为16m，双向2车道，设计车速为3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招标范围及工作内容：按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开展监理工作，包括本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质保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监理项目内容为经批准建设的全部建设内容，具体内容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0.45%

四、项目质量等级：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规程、规范、标准进行，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质量要求为合格。

五、项目工期：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保修期满止，工期暂定为330日历天（具体工期以施工工期为准）。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总监理工程师：钟锦源（执业资格证书编号：00687336）

总监代表：陈祖利（证书编号：B20191849）

专业监理工程师：彭成钢（证书编号：00330128）

专业监理工程师：李顺（证书编号：00665971）

专业监理工程师：胡庭椿（证书编号：00590566）

监理员：张建军（证书编号：B21050546）

监理员：唐名河（证书编号：00401593）

监理员：王俊（证书编号：00646841）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博罗县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发布时间：2023-05-23

抄送：1、监督部门：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时请务必在“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盖章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产城三路等 6 条道路建设项目

委托人：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监 理 人：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监理人（全称）：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产城三路等 6 条道路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博罗县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园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共 6 条道路，包含牛头潭路、产城三路、潭西路、湾洲一路、湾洲二路和安西路等 6 条道路。项目总长 5153m，其中次干路 4427m，支路 726m。

（一）牛头潭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和安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 715m，红线宽度为 26m，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为 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二）产城三路：项目起点牛头潭路，终点至黄巢墩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 1716m，红线宽度为 26m，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为 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三）潭西路：项目起点产城二路，终点至产城三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 236m，红线宽度为 26m，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为 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四）湾洲一路：项目起点产城三路，终点至和安大道，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 537m，红线宽度为 24.5m，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为 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五）湾洲二路：项目起点产城三路，终点至沿河东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道路红线长 1223m，红线宽度为 24.5m，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为 4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六）和安西路：项目起点振兴南路，终点至湾洲二路，道路等级为支路，道路红线长 726m，红线宽度为 16m，双向 2 车道，设计车速为 30km/h，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4. 工程造价：项目估算总投资 44232.64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33940.46 万元，具体以财政审核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件；

4.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钟锦源，身份证号码：441621198602261210，
注册号：00687336。

五、签约酬金

监理签约酬金(大写)：肆佰捌拾捌万零肆佰叁拾捌元柒角伍分 (¥4880438.75)。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以承包人所填报价进行总价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并为其派遣的监理人员购买工伤保险，监理人员在监理过程中发生伤亡的，由监理人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等法律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监理人须对施工单位编制报送的竣工图进行认真审核，出竣工图签章前须到现场仔细核对，现场实际与图纸一致方可签章确认；如结算审计发现竣工图



纸与现场实际存在不一致，监理人须对审计结果负相应责任，按合同违约责任相关条款执行。

3.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住房、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5月26日。

2. 订立地点：博罗县石湾镇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3.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两份。

委托人：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监理人：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按通用条款 。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开展监理工作，包括本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质保期的全方位监理服务，具体范围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在监理服务期限内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及省、市有关规定开展监理工作。负责对施工过程中的施工质量、施工进度、费用控制、施工安全控制、合同管理等全面监理工作，并做好现场各方的协调工作及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工作等。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范、标准、规程；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和规章；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经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关于印发〈惠州市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制度〉的通知》(惠市规建函〔2018〕1354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充分发挥用工实名制系统作用确保返岗人员健康的紧急通知》(粤建电发〔2020〕8号)。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1) 总监理工程师 1 人，为注册监理工程师；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3 人。

2.3.2 更换监理人员其他情形：总监理工程师或监理人员离职的，监理应当在离职的 3 个工作日内提供资格、经验等不低于离职人员的人选，由委托人确认。



3、惠阳区新圩镇塘溪路道路建设工程（监理）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监理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惠阳（2023）020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惠阳区新圩镇塘溪路道路建设工程（监理）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3年06月19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3年06月28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项目规模：本项目工程道路起于龙湖东路，止于新龙大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全长1524.632m，其中KO+070.138-K1+433.815段在本项目中实施，长度为1363.677m，红线宽度42m；双向6车道，设计车速50km/h，其中包含龙湖东路路口、碧湖路路口、环东路路口、富源路路口。（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招标范围及工作内容：按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开展监理工作，包括市政工程、管网工程等相关附属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全方位（四控制、二管理、一协调）的监理。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0.35%。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

五、项目工期：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施工工期为690日历天。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总监理工程师：董辉 证书编号：00752237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付连峰 证书编号：B19080589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人民政府

广东连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阳分中心
业务专用章
(2)

日期：2023年06月28日

抄送：1、监督部门：惠州市惠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惠阳区新圩镇塘溪路道路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人民政府

监理人（全称）：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阳区新圩镇塘溪路道路建设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工程道路起于龙湖东路，止于新龙大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全长1524.632m，其中K0+070.138-K1+433.815段在本项目中实施，长度为1363.677m，红线宽度42m；双向6车道，设计车速50km/h，其中包含龙湖东路路口、碧湖路路口、环东路路口、富源路路口。（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4. 项目估算总投资为30761.17万元，项目概算总投资为28491.36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14495.86万元，监理服务费237.75万元。（最终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5. 监理主要内容：

按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开展监理工作，包括市政工程、管网工程等相关附属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全方位（四控制、二管理、一协调）的监理。

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有关规定开展监理工作，并要求全程做监理月报及周报，制定项目监理规划，对重点工序编制监理细则。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董辉

身份证号码: 420381199509030039

注册号: 00752237

五、签约酬金

本工程监理费合同价为236.917875万元(已含税)。

工程监理费合同价=237.75万元×(1-0.35%)=236.917875万元。

本工程监理结算价: 以本工程财政审定的建安费结算价为计价基数, 按发改价格[2007]670号及上述参数中标下浮率0.35%计取, (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0,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0, 高程调整系数为1.0), 最终以委托人审定金额为准。

工程监理费结算价=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20%)×(1-中标下浮率)。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本工程施工工期690日历天, 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施工准备之日起, 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 具体开始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2. 相关服务期限:

施工准备阶段服务期限: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保修结束之日止, 共1月。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附录 B 的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及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8月4日。
2. 订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住所：		住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1. 谢利武
14/8-2023

王夏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_同通用条款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按委托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开展本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
在监理服务期限内按国家和工程所在地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GB50319-2013)等标准、规范的规定监理，全面落实施工质量、施工进度、费用控制、
施工安全控制、合同管理等监理职责，做好现场各方的相关协调工作，包括市政工程、管
网工程等相关附属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全方位（四控制、二管理、一协调）的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施工阶段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资料管理；
现场工作的协调。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1)有关建设工程的法律、法规；

(2)有关规范、规程和技术标准；

(3)政府批准的工程建设文件；

(4)《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5)《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6)委托人和施工主承包单位依法签订的施工合同文件，以及建设监理服务合同；

(7)其它工程建设合同、协议文件(施工合同、供货合同、工程设计合同等，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出台最新的法律、行政法规、适用标准的规定，则监理人需按照最新的文件执行。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除（通用条件）规定外，还包括适用法规、标准和规范以及委托人的要求和一般工程实践惯例。



4、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九和路、沥新路市政道路工程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监理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博罗【2023】033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九和路、沥新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3年05月16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3年05月23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本次设计共2条道路，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次干路，九和路起点为现状和安大道，终点接现状福园路，道路规划红线宽24m，道路总长约1.561km，起点~K1+240段机动车道双向4车道，K1+240~终点段红线内有现状排洪渠，设计道路缩窄至14m，机动车道双向2车道，设计速度40km/h；沥新路起点为同步设计九和路，终点接现状规划新村路，道路红线宽24m，道路总长约0.365km，双向4车道，设计速度40km/h，本次设计机动车道为沥青混凝土路面，非机动车道为细粒式赭红色沥青混凝土，人行道为麻面花岗岩。本次设计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及绿化工程等。招标范围及工作内容：按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开展监理工作，包括本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质保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监理项目内容为经批准建设的全部建设内容，具体内容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0.48%。

四、项目质量等级：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规程、规范、标准进行，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质量要求为合格。

五、项目工期：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保修期满止，工期暂定为750日历天（具体工期以施工工期为准）。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总监理工程师：钟锦源（执业资格证书编号：00687336）

总监代表：郭捷（证书编号：B22050298）

专业监理工程师：王都（证书编号：00595320）

专业监理工程师：谢鹏（证书编号：00613805）

专业监理工程师：孔时丰（证书编号：00638447）

监理员：王卓（证书编号：C19050878）

监理员：彭亦清（证书编号：B22070243）

监理员：胡立元（证书编号：B14060701）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惠州众志成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发布时间：2023年05月25日

抄送：1、监督部门：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九和路、沥
新路市政道路工程

委托人：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监理人：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监理人（全称）：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起步区九和路、沥新路市政道路工程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博罗县博罗智能装备产业园园区

3. 工程规模：本次设计共2条道路，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次干路，九和路起点为现状和安大道，终点接现状福园路，道路规划红线宽24m，道路总长约1.561km，起点~K1+240段机动车道双向4车道，K1+240~终点段红线内有现状排洪渠，设计道路缩窄至14m，机动车道双向2车道，设计速度40km/h；沥新路起点为同步设计九和路，终点接现状规划新村路，道路红线宽24m，道路总长约0.365km，双向4车道，设计速度40km/h，本次设计机动车道为沥青混凝土路面，非机动车道为细粒式赭红色沥青混凝土，人行道为麻面花岗岩。本次设计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4. 工程造价：项目估算总投资17111.80万元，其中建安费为13558.22万元，具体以财政审核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件；
4.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钟锦源，身份证号码：441621198602261210，
注册号：00687336。

五、签约酬金

监理签约酬金(大写)：贰佰贰拾叁万伍仟伍佰壹拾柒元柒角陆分 (¥223551
7.76元)。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以承包人所填报价进行总价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并为其派遣的监理人员购买工伤保险，监理人员在监理过程中发生伤亡的，由监理人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等法律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监理人须对施工单位编制报送的竣工图进行认真审核，出竣工图签章前须到现场仔细核对，现场实际与图纸一致方可签章确认；如结算审计发现竣工图纸与现场实际存在不一致，监理人须对审计结果负相应责任，按合同违约责任相关条款执行。

3.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住房、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5月26日。

2. 订立地点：博罗县石湾镇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3.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两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王黎明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监理单位：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王黎明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5、珠海（阳江）合作共建园区金港大道市政配套工程（二期工程）监 理

中标通知书

招标项目编号：市住建（2020）第040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珠海（阳江）合作共建园区金港大道市政配套工程（二期工程）监理，于2020年10月14日10时00分开标，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招标管理部门提交了该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

建设规模	工程总长约3.8公里，设计路宽62米，将现状的双向四车道拓宽建设为双向六车道，保留中央1米宽绿化带不变，主车道两边各建9米宽绿化带；包括金港大道的道路、软基处理、交通、绿化、喷灌、电力、通信工程。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至本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和保修期满止
中标价	2220000.00元	中标下浮率（%）	20.33%
承包范围	珠海（阳江）合作共建园区金港大道市政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工程施工准备、施工、保修阶段及现行监理条例所规定全部内容的建设工程监理。		
承包方式	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承包方式		
承诺质量标准	国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及其资格等级	万春明/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10月21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10月21日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2020年10月26日			

注：本通知一式八份。招标人执三份、招标代理机构两份、中标人、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编号：_____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阳江市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珠海(阳江)合作共建园区金港大道市政配套工程(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 高新区港口工业园,起于次墩河、止于海港大道;
3. 工程规模: 工程总长约3.8公里,设计路宽62米,将现状的双向四车道拓宽建设为双向六车道,保留中央1米宽绿化带不变,主车道两边各建9米宽绿化带;包括金港大道的道路、软基处理、交通、绿化、喷灌、电力、通信工程;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工程估算总投资32000万元,建安工程预算价134359934.79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万春明, 身份证号码:36010219610409381X, 注册号: 44000444。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贰佰贰拾贰万元整 (¥ 2220000.00 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 贰佰贰拾贰万元整 (¥ 2220000.00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本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和保修期满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0年 11月 13日。
2. 订立地点: 阳江市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叁 份。



委托人：阳江市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监理人：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_____

住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 3046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01540600052518476

电话：_____

电话：0755-82788492

传真：_____

传真：0755-82788490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894889870@qq.com



6、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40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11.286792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董勤



本工程于 2023-11-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2-20



查验码: 645363313137976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202312-011

【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RLCJ-NS16-RCGY01-JL-231001

业 主：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委 托 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 理 人（乙方）：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本合同由以下三方签署：

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3123 号

邮编：518052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5-36667702

传真：/

电子邮箱：/

委托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15889597503

传真：/

电子邮箱：panhongling6@crland.com.cn

监理人（乙方）：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 2 栋 A 座 1601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01540600052518476

电话：0755-82788492

传真：0755-82788490

电子邮箱：szkyscb@qq.com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合同及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合同，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词语含义

- 1.1 项目名称：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工程监理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 1.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临科苑南路，东接沙河西路和深圳湾草地公园，北靠人才公园一期，南连东滨路，项目主要为轨道交通 13 号线深圳湾口岸站在建的地铁上盖部分。项目总投资可研批复金额为 19804 万元，具体以发改概算批复为准。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2.55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标识标牌工程、建筑工程、室内外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机电工程与智能化工程、泛光照明工程等。
-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 1.5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房屋建筑工程三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性资金 100%
- 1.7 工程匡算投资额：19804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匡算投资额：16304.34 万元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本合同附件；
- 3.7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董勤，身份证号码：511324198506132858，注册号：32020451。
-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含税总金额为（大写）：贰佰壹拾壹万贰仟捌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211.286792 万元）。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201.2255 16	10.06127 6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201.2255	10.06127	/	/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16	6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27 年 06 月 30 日止，总计 1278 日历天。其中：

6.1.1 决策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6.1.2 勘察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6.1.3 设计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6.1.4 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548 日历天；

6.1.5 保修阶段：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1.6 设备监造：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6.1.7 其他服务：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第七条 三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业主及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7.3 业主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7.4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业主（即【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代建单位，但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业主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



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第八条 合同订立

订立地点：深圳市。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业主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业主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委托人/业主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业主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业主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业主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业主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之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业主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委托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以任何方式的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 9.4 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中止、终止而失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0.1 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监理人应减收合同总价款的【1】%（千分之【一】），业主及委托人有权在应向监理人支付的款项中扣除该等款项，或要



业主（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人（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3年12月25日



(4) 应记录检查的分部分项、检查位置,观测项目质量描述应包括存在质量问题、数量多少、是否符合验收要求;实测项目应有监理工程师亲自实测的数据;

(5) 监理部应根据工程进度要求,编制简单易行的巡视检查表,每位监理人员要有专门巡视记录簿。

3.6 监理工作范围

前期阶段:监理单位需要配合发包人对包括招标施工图纸在内的设计图纸进行审核,审核后需要提供签字版审核意见;监理单位需要配合发包人完成前期所有项目相关报建手续;监理单位需要配合发包人对相关参建单位的技术要求进行编制及提出相关优化意见;监理单位需要配合发包人对涉及本项目所有的招标清单进行审核及提出正式的书面报告。

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深圳人才公园二期项目施工范围内的建筑工程、绿化工程、园建工程、室外给排水与机电工程、精装修工程配套的相关监理工作内容;自监理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工程竣工后两年(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备案阶段、保修以及工程收尾服务阶段等)之时间段内,所有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4 监理内容

4.1 基本内容及要求

- 4.1.1 必须按本合同组建项目监理项目部。
- 4.1.2 监理人员应熟悉相关监理依据,熟悉本监理合约,熟悉本项目的监理工作流程、工作方法、工作内容、工作深度等,保持廉洁公正。监理单位需结合本项目要求,培训监理人员;必要时应接受业主培训。
- 4.1.3 必须按本合同和业主现场的要求对本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信息资料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理。
- 4.1.4 熟悉并严格执行业主对工地现场及施工单位的管理制度/管理规定。
- 4.1.5 施工过程中要与施工单位测量人员同步继续测量复核,施工单位边防线监理测量员边复核,不漏过任何一个点、线、面,同时形成记录供业主审查;纠正施工单位的测量错漏,并促其完善和落实保护措施。
- 4.1.6 督促、检查承包商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工程技术规范、标准、条例等,协调业主和承包商之间及各不同承包商之间的关系。
- 4.1.7 周密制定对承包单位的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及安全文明控制措施等,根据项目进展需要而更新,及获得业主认可,严格执行。
- 4.1.8 对不符合工程质量要求的工程量,不可给予签认,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量应按工程合约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及审核,以满足测量顾问要求;跟进施工现场签证。

三、企业工程获奖情况

提供近五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投标人企业监理工程获奖情况，

（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

企业名称：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2025.01.07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获奖情况									备注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市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 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 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 机构	获奖时间	
1	西北工业大学三航科技大厦	38000	2020-2021年 度国家优质 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 业管理协会	2021.12	/	/	/	/	/	/	
2	黎光物流园主体工程	183500	/	/	/	广东省建设工程 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 协会	2023.01	/	/	/	
3	月亮湾综合车场	55488	/	/	/	广东省建设工程 金匠奖	广东省建筑业 协会	2023.01	/	/	/	
			/	/	/	广东省建设工程 优质奖			/	/	/	
4	华润城天桥项目（沙河 西大冲人行天桥）	2000	/	/	/	/	/	/	深圳市优质结 构工程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1.01	
5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 工程项目（建设北路~ 汕美绿道段）施工	83078	/	/	/	/	/	/	深圳市建设工 程安全生产 与文明施工优 良工地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10	

注：

备注：

-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一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奖项计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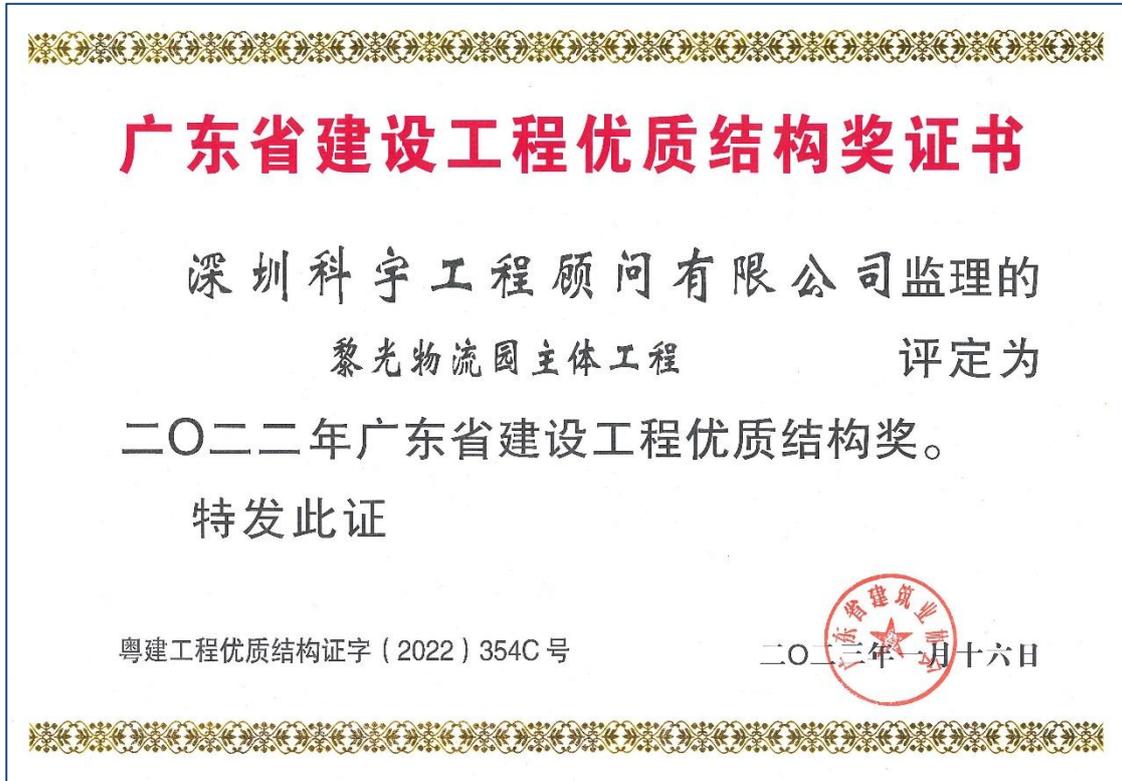
- 2、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 3、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4、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西北工业大学三航科技大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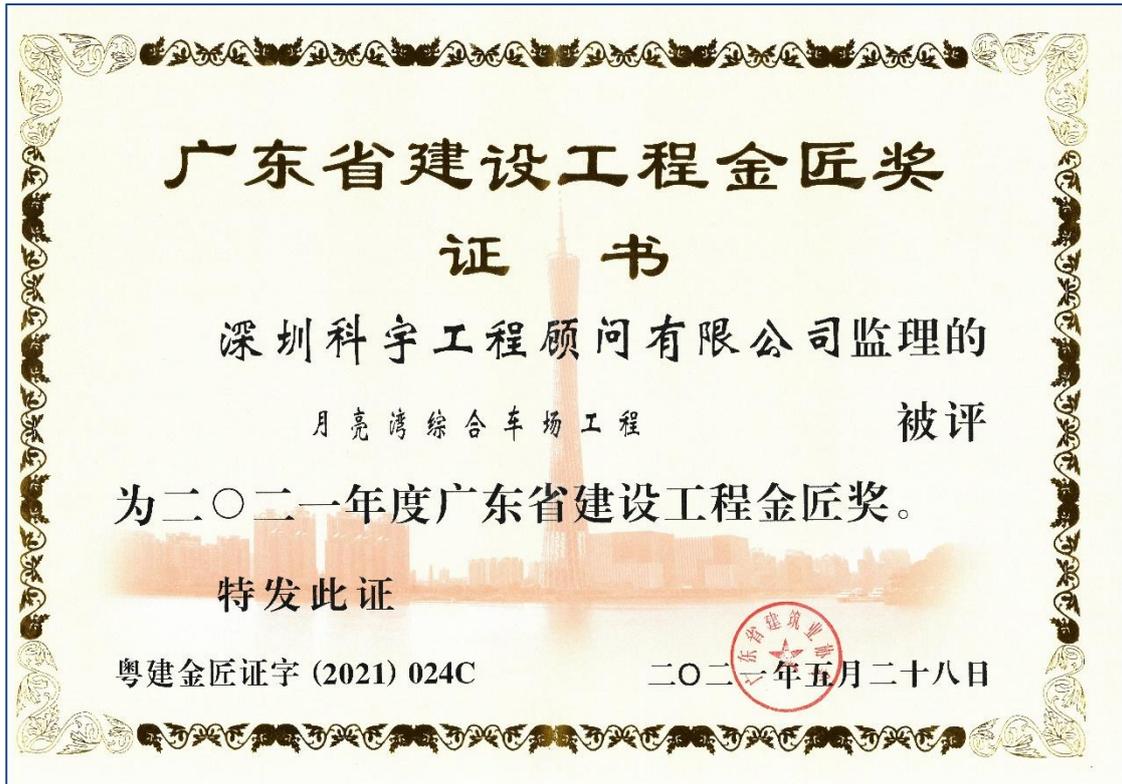


2、黎光物流园主体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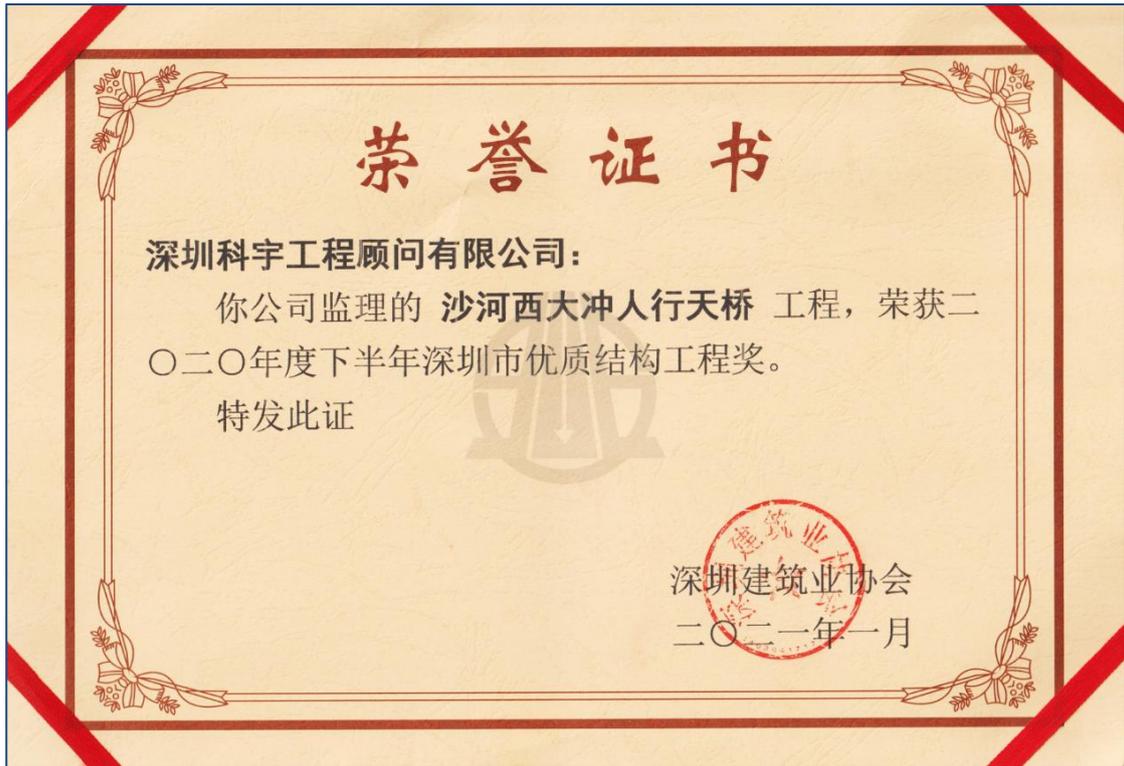


3、月亮湾综合车场





4、华润城天桥项目（沙河西大冲人行天桥）



5、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项目（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施工

